

河 池 市

商 务 局 文 件

河商发〔2020〕34号

河池市商务局 关于调整局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商务主管部门，局机关各科（室）、市商务服务中心，局直属企业：

根据局班子成员调整情况和商务工作需要，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，对局领导工作分工进行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局领导工作分工通知如下：

刘 军（党组书记、局长）：主持局党组、行政全面工作。主管党风廉政、人事、教育工作，联系指导宜州区、南丹县、天峨县商务工作。

蒲员胜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负责对外贸易、深化体制改革（对外开放合作）、电子商务、反走私综合治理、东盟开放合作等方面工作；负责优化营商环境、招商引资、利

用外资、安全生产、节能减排、企业改制等方面工作。分管外贸外资管理科、综合业务科（市场秩序科）、流通业发展科、市商务服务中心（市“12312”商务举报投诉服务中心），联系指导金城江区、环江县、都安县、大化县商务工作。

赵岱雷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负责现代服务业、市场体系建设、市场运行和促进消费、绩效考评、行政审批、脱贫攻坚、消费扶贫、纪检监察，负责组织建设、档案、信息、保密、工会、妇女儿童、信访、老干部、卫生计生、社会综治、机关后勤等方面工作。分管办公室、市场体系建设科、市场运行和消费促进科，联系指导罗城县、东兰县、巴马县、凤山县商务工作。

覃嗣佑（四级调研员）：协助党组书记、局长刘军同志分管党建工作；协助党组成员、副局长赵岱雷同志分管的工作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自治区商务厅办公室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；

市纪委监委驻市政协机关纪检监察组

河池市商务局办公室

2020年6月16日印发
